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

T45n1886

原人論

唐 宗密述

財團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- 。原人論序
 - 。1 斥辦執

 - 4 會捅本末
- 卷目次
 - o <u>1</u>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.Q4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 code 3.0 為基礎,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 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,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,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.org 回報。
- <u>版權所有</u>,歡迎自由流通,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原人論序

終南山草堂寺沙門宗密述

萬靈蠢蠢皆有其本,萬物芸芸各歸其根。未有無根本而有枝末者也,況三才中之最靈而無本源乎?且知人者智,自知者明,今我禀得人身而不自知所從來,曷能知他世所趣乎?曷能知天下古今之人事乎?故數十年中學無常師,博攷內外以原自身,原之不已,果得其本。

然今習儒道者, 秖知近則乃祖乃父, 傳體相續, 受得此身; 遠則混沌一氣, 剖為陰陽之二, 二生天地人三, 三生萬物。萬物與人皆氣為本。習佛法者, 但云: 「近則前生造業, 隨業受報, 得此人身; 遠則業又從惑展轉, 乃至阿賴耶識為身根本。」皆謂已窮, 而實未也。

然孔、老、釋迦皆是至聖,隨時應物,設教殊塗。內外相資,共利 群庶。策勤萬行,明因果始終;推究萬法,彰生起本末。雖皆聖意 而有實有權,二教唯權,佛兼權實。策萬行,懲惡勸善,同歸於 治,則三教皆可遵行;推萬法,窮理盡性,至於本源,則佛教方為 決了。

然當今學士各執一宗,就師佛者,仍迷實義,故於天地人物不能原之至源。余今還依內外教理推窮萬法,初從淺至深,於習權教者, 斤滯令通而極其本;後依了教,顯示展轉生起之義,會偏令圓而至於末(末即天地人物)。文有四篇,名原人也。

原人論序(終)

原人論

終南山草堂寺沙門宗密述

斥迷執第一(習儒道者)

儒道二教說人畜等類,皆是虛無大道生成養育。謂道法自然生於元氣,元氣生天地,天地生萬物,故愚智貴賤貧富苦樂,皆稟於天,由於時命;故死後却歸天地,復其虛無。然外教宗旨,但在乎依身立行,不在究竟身之元由。所說萬物不論象外,雖指大道為本,而不備明順逆起滅染淨因緣,故習者不知是權,執之為了。今略舉而詰之。

所言萬物皆從虛無大道而生者,大道即是生死賢愚之本,吉凶禍福之基。基本既其常存,則禍亂凶愚不可除也,福慶賢善不可益也,何用老莊之教耶?又道育虎狼、胎桀紂,夭顏冉、禍夷齊,何名尊乎?

又言萬物皆是自然生化非因緣者,則一切無因緣處悉應生化,謂石 應生草,草或生人,人生畜等。又應生無前後,起無早晚,神仙不 藉丹藥,太平不藉賢良,仁義不藉教習,老莊周孔何用立教為軌則 乎?

又言皆從元氣而生成者,則歘生之神未曾習慮,豈得嬰孩便能愛惡 驕恣焉?若言歘有自然便能隨念愛惡等者,則五德六藝悉能隨念而 解,何待因緣學習而成?

又若生是稟氣而歘有,死是氣散而歘無,則誰為鬼神乎?且世有鑒 達前生追憶往事,則知生前相續,非稟氣而歘有;又驗鬼神靈知不 斷,則知死後非氣散而歘無。故祭祀求禱,典藉有文,況死而蘇者 說幽途事,或死後感動妻子讎報怨恩,今古皆有耶?

外難曰:「若人死為鬼,則古來之鬼填塞巷路,合有見者。如何不爾?」

答曰:「人死六道,不必皆為鬼,鬼死復為人等,豈古來積鬼常存耶?」

且天地之氣本無知也,人稟無知之氣,安得歘起而有知乎?草木亦皆稟氣,何不知乎?

又言貧富貴賤賢愚善惡吉凶禍福皆由天命者,則天之賦命奚有貧多 富少、賤多貴少,乃至禍多福少?苟多少之分在天,天何不平乎? 况有無行而貴、守行而賤,無德而富、有德而貧,逆吉義凶、仁夭 暴壽,乃至有道者喪、無道者興?既皆由天,天乃興不道而喪道? 何有福善益謙之賞,禍淫害盈之罰焉?

又既禍亂反逆皆由天命,則聖人設教,責人不責天,罪物不罪命, 是不當也!然則《詩》刺亂政,《書》讚王道,《禮》稱安上, 《樂》號移風,豈是奉上天之意,順造化之心乎?是知專此教者, 未能原人。

斥偏淺第二(習佛不了義教者)

佛教自淺之深,略有五等:一、人天教,二、小乘教,三、大乘法相教,四、大乘破相教(上四在此篇中),五、一乘顯性教(此一在第三篇中)。

一、佛為初心人且說三世業報善惡因果,謂造上品十惡死墮地獄, 中品餓鬼,下品畜生。故佛且類世五常之教(天竺世教,儀式雖殊,懲惡 勸善無別,亦不離仁義等五常,而有德行可修例。如:此國歛手而舉,吐番散手而垂,皆為禮也),令持五戒(不殺是仁;不盜是義;不邪淫是禮;不妄語是信;不飲噉酒肉,神氣清潔益於智也),得免三途、生人道中。修上品十善及施戒等生六欲天。修四禪八定生色界、無色界天(題中不標天鬼地獄者,界地不同,見聞不及,凡俗尚不知末,況肯窮本?故對俗教且標原人。今敘佛經,理宜具列)。故名人天教也(然業有三種:一惡,二善,三不動。報有三時:謂現報,生報,後報)。

據此教中,業為身本。今詰之曰:既由造業受五道身,未審誰人造 業、誰人受報?若此眼耳手足能造業者,初死之人眼耳手足宛然, 何不見聞造作?若言心作,何者是心?若言肉心,肉心有質,繫於 身內,如何速入眼耳辨外是非?是非不知,因何取捨?且心與眼耳 手足俱為質閡, 豈得內外相通運動應接同造業緣?若言但是喜怒愛 惡發動身口令造業者,喜怒等情乍起乍滅,自無其體,將何為主而 作業耶?設言不應如此,別別推尋,都是我此身心能造業者,此身 已死誰受苦樂之報?若言死後更有身者,豈有今日身心造罪修福, 令他後世身心受苦受樂?據此則修福者屈甚,造罪者幸甚,如何神 理如此無道?故知但習此教者,雖信業緣,不達身本。 二、小乘教者,說形骸之色、思慮之心,從無始來因緣力故,念念 生滅相續無窮。如水涓涓,如燈焰焰,身心假合似一似常,凡愚不 覺執之為我。寶此我故,即起貪(貪名利以榮我)、瞋(瞋違情境恐侵害 我)、凝(非理計校)等三毒。三毒擊意,發動身口造一切業。業成難 逃,故受五道苦樂等身(別業所感),三界勝劣等處(共業所感)。於所受 身還執為我,還起貪等造業受報。身則生老病死,死而復生。界則 成住壞空,空而復成(從空劫初成世界者,頌曰:空界大風起,傍廣數無量, 厚十六洛叉,金剛不能壞。此名持界風。光音金藏雲,布及三千界,雨如車軸下, 風遏不聽流,深十一洛叉,始作金剛界。次第金藏雲,注雨滿其內,先成梵王界, 乃至夜摩天。風鼓清水成,須彌七金等,滓濁為山地,四洲及泥犁,鹹海外輪圍, 方名器界立。時經一增減,乃至二禪福,盡下生人間。初食地餅林藤,後粳米不 銷,大小便利,男女形別,分田立主求臣佐,種種差別。經十九增減,兼前總二十 增減,名為成劫。議曰:空界劫中,是道教指云虛無之道,然道體寂照靈通,不是 虚無,老氏或迷之、或權設,務絕人欲,故指空界為道。空界中大風,即彼混沌一 氣,故彼云道生一也。金藏雲者,氣形之始,即太極也。雨下不流,陰氣凝也。陰 陽相合,方能生成矣!梵王界乃至須彌者,彼之天也,滓濁者地,即一生二矣!二 禪福盡下生,即人也。即二生三,三才備矣!地餅已下乃至種種,即三生萬物。此 當三皇已前穴居野食,未有火化等,但以其時無文字記載故,後人傳聞不明,展轉 錯謬,諸家著作種種異說。佛教又緣通明三千世界,不局大唐,故內外教文不全同 也。住者住劫,亦經二十增減。壞者壞劫,亦二十增減,前十九增減壞有情,後一

增減壞器界,能壞是火水風等三災。空者空劫,亦二十增減,中空無世界及諸有情也)。

劫劫生生輪迴不絕,無終無始如汲井輪(道教只知今此世界未成時一度空劫,云虛無、混沌、一氣等,名為元始。不知空界已前,早經千千萬萬遍成住壞空,終而復始。故知佛教法中,小乘淺淺之教,已超外典深深之說),都由不了此身本不是我,不是我者,謂此身本因色心和合為相。今推尋分析,色有地水火風之四大,心有受(能領納好惡之事)、想(能取像者)、行(能造作者念念遷流)、識(能了別者)之四蘊。若皆是我,即成八我,況地大中復有眾多?謂三百六十段骨,一一各別。皮毛筋肉肝心脾腎,各不相是。諸心數等亦各不同。見不是聞,喜不是怒,展轉乃至八萬四千塵勞。

既有此眾多之物,不知定取何者為我?若皆是我,我即百千。一身之中,多主紛亂。離此之外,復無別法。翻覆推我,皆不可得。便悟此身,但是眾緣,似和合相,元無我人,為誰貪瞋?為誰殺盜施戒(知苦諦也)?遂不滯心於三界有漏善惡(斷集諦也);但修無我觀智(道諦);以斷貪等,止息諸業;證得我空真如(滅諦),乃至得阿羅漢果,灰身滅智方斷諸苦。

據此宗中,以色心二法及貪瞋癡,為根身器界之本也,過去未來更無別法為本。今詰之曰,夫經生累世為身本者,自體須無間斷。今五識闕緣不起(根境等為緣),意識有時不行(悶絕、睡眠、滅盡定、無想定、無想天),無色界天無此四大,如何持得此身,世世不絕?是知專此教者,亦未原身。

三、大乘法相教者,說一切有情無始已來,法爾有八種識。於中第八阿賴耶識,是其根本,頓變根身器界種子。轉生七識,皆能變現自分所緣,都無實法。如何變耶?謂我法分別熏習力故,諸識生時變似我法,第六七識無明覆故,緣此執為實我實法。如患(重病心惛,見異色人物也)、夢(夢想所見、可知)者,患夢力故,心似種種外境相現,夢時執為實有外物,寤來方知唯夢所變。我身亦爾,唯識所變,迷故執有我及諸境,由此起惑造業,生死無窮(廣如前說)。悟解此理,方知我身唯識所變,識為身本(不了之義,如後所破)。

四、大乘破相教者,破前大小乘法相之執,密顯後真性空寂之理(破相之談,不唯諸部般若,遍在大乘經。前之三教依次先後,此教隨執即破,無定時節。故龍樹立二種般若:一共,二不共。共者,二乘同聞信解,破二乘法執故。不共者,唯菩薩解,密顯佛性故。故天竺戒賢、智光二論師,各立三時教,指此空教,或云在唯識法相之前,或云在後。今意取後)。

將欲破之,先詰之曰:所變之境既妄,能變之識豈真?若言一有一無者(此下却將彼喻破之),則夢想與所見物應異,異則夢不是物,物不是夢。寤來夢滅,其物應在。又物若非夢,應是真物;夢若非物,

以何為相?故知夢時則夢想夢物,似能見所見之殊,據理則同一虛妄,都無所有。諸識亦爾,以皆假託眾緣,無自性故。故《中觀論》云,未曾有一法,不從因緣生;是故一切法,無不是空者。又云,因緣所生法,我說即是空。《起信論》云,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,若離心念,即無一切境界之相。經云,凡所有相皆是虛妄,離一切相即名諸佛(如此等文編大乘藏)。是知心境皆空,方是大乘實理。若約此原身,身元是空,空即是本。

今復詰此教曰:若心境皆無,知無者誰?又若都無實法,依何現諸虚妄?且現見世間虛妄之物,未有不依實法而能起者。如無濕性不變之水,何有虛妄假相之波?若無淨明不變之鏡,何有種種虛假之影?又前說夢想夢境同虛妄者,誠如所言;然此虛妄之夢,必依睡眠之人。今既心境皆空,未審依何妄現?故知此教但破執情,亦未明顯真靈之性。故《法鼓經》云,一切空經是有餘說(有餘者,餘義未了也)。《大品經》云,空是大乘之初門。

上之四教展轉相望,前淺後深。若且習之自知未了,名之為淺:若執為了,即名為偏。故就習人,云偏淺也。

直顯真源第三(佛了義實教)

五、一乘顯性教者,說一切有情皆有本覺真心,無始以來常住清淨,昭昭不昧了了常知,亦名佛性,亦名如來藏。從無始際,妄相翳之不自覺知,但認凡質故,耽著結業受生死苦。大覺愍之,說一切皆空,又開示靈覺真心清淨全同諸佛。故《華嚴經》云,佛子,無一眾生而不具有如來智慧,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證得。若離妄想,一切智、自然智、無礙智,即得現前。便舉一塵含大千經卷之喻,塵況眾生,經況佛智。次後又云,爾時如來普觀法界一切眾生,而作是言,奇哉!奇哉!此諸眾生,云何具有如來智慧迷惑不見?我當教以聖道,令其永離妄想,自於身中得見如來廣大智慧,與佛無異。

評曰,我等多劫未遇真宗,不解返自原身,但執虚妄之相,甘認凡下,或畜或人。今約至教原之,方覺本來是佛,故須行依佛行,心契佛心。返本還源,斷除凡習,損之又損,以至無為,自然應用恒沙,名之曰佛。當知迷悟同一真心,大哉妙門,原人至此(然佛說前五教,或漸或頓,若有中下之機,則從淺至深,漸漸誘接。先說初教,令離惡住善;次說二三,令離染住淨;後說四五,破相顯性,會權歸實,依實教修乃至成佛。若上上根智,則從本至末,謂初便依第五頓指一真心體,心體既顯,自覺一切皆是虛妄,本來空寂,但以迷故,託真而起。須以悟真之智,斷惡修善,修善息妄歸真,妄盡真圓,是名法身佛)。

會通本末第四(會前所斥,同歸一源,皆為正義)

真性雖為身本,生起蓋有因由,不可無端忽成身相。但緣前宗未了,所以節節斥之。今將本末會通,乃至儒道亦是(初唯第五性教所說,從後段已去,節級方同諸教,各如注說)。

謂初唯一直靈性,不生不滅,不增不減,不變不易。眾生無始迷睡 不自覺知,由隱覆故名如來藏;依如來藏,故有生滅心相(自此方是 第四教,亦同破此已生滅諸相)。所謂不生滅真心與生滅妄想和合,非一 非異,名為阿賴耶識。此識有覺不覺二義(此下方是第三法相教中亦同所 說)。依不覺故,最初動念,名為業相。又不覺此念本無故,轉成能 見之識及所見境界相現。又不覺此境從自心妄現,執為定有,名為 法執(此下方是第二小乘教中亦同所說)。執此等故,遂見自他之殊,便成 我執。執我相故,貪愛順情諸境,欲以潤我;瞋嫌違情諸境,恐相 損惱;愚癡之情,展轉增長(此下方是第一人天教中亦同所說)。故殺盜等 心神乘此惡業,生於地獄、鬼、畜等中。復有怖此苦者,或性善 者,行施戒等心神乘此善業,運於中陰入母胎中(此下方是儒道二教亦 同所說)。 稟氣受質(會彼所說,以氣為本),氣則頓具四大漸成諸根,心 則頓具四蘊漸成諸識。十月滿足牛來名人,即我等今者身心是也。 故知身心各有其本,二類和合方成一人。天、修羅等大同於此。 然雖因引業受得此身,復由滿業故,貴賤貧富、壽夭病健、盛衰苦 樂。謂前生敬慢為因,今咸貴賤之果。乃至仁壽殺夭、施富慳貧, 種種別報,不可具述。是以此身或有無惡自禍、無善自福、不仁而 壽、不殺而夭等者,皆是前生滿業已定,故今世不同,所作自然如 然,外學者不知前世,但據目覩,唯執自然(會彼所說,自然為本)。復 有前生少者修善,老而造惡;或少惡老善,故今世少小富貴而樂, 老大貧賤而苦;或少貧苦老富貴等。故外學者不知,唯執否泰由於 時運(會彼所說,皆由天命)。

然所稟之氣,展轉推本,即混一之元氣也;所起之心,展轉窮源,即真一之靈心也。究實言之,心外的無別法。元氣亦從心之所變,屬前轉識所現之境,是阿賴耶相分所攝。從初一念業相,分為心境之二,心既從細至麁,展轉妄計乃至造業(如前敘列);境亦從微至著,展轉變起乃至天地(即彼始自太易,五重運轉乃至太極,太極生兩儀。彼說自然大道,如此說真性,其實但是一念能變見分。彼云,元氣如此一念初動。其實但是境界之相)。業既成熟,即從父母稟受二氣,與業識和合成就人身。據此則心識所變之境,乃成二分。一分即與心識和合成人,一分不與心識和合,即成天地山河國邑。三才中唯人靈者,由與心神合也。佛說內四大與外四大不同,正是此也。

哀哉!寡學異執紛然,寄語道流,欲成佛者,必須洞明麁細本末,方能棄末歸本,返照心源。麁盡細除,靈性顯現,無法不達,名法報身;應現無窮,名化身佛。原人論(終)

CBETA 贊助資訊

(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)

CBETA 成立於 1998 年,於 2023 年 8 月 7 日轉型成為基金會。 成立多年來,一部部佛典在嚴謹控管中轉換為數位典藏,不只數量 龐大,而且文字校訂精確可信,又加新式標點方便閱讀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不僅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,也成為大眾廣為 運用的公共資源,如此成果都是在廣大信眾及有識之士的支持下才 得以實現。

對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,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 是非常不容易的。如今,CBETA 運作經費日漸拮据,但「佛典集 成」仍有許多未竟之功。因此,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,讓 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 netiCRM 及 NewebPay 藍新金流合作,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,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 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不管您持有的是國內或國外卡,所有捐款最終將以新台幣結算,所以我們所開立的捐款收據也將以新台幣計。

線上刷卡支持定期定額與單筆捐款。(銀聯卡不支援定期定額)

前往捐款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:50468285

戶名: 財團法人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,請特別註明,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, CBETA 引用其服務,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,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,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,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,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<u>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</u>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」。

For donations by check, please write the check to "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".